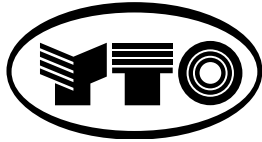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行動**有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國際核數師之變更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列於本通函第1頁至第3頁。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4頁至第5頁。

茲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能夠親身出席會議，均務請將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交回。H股股東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股東則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且須儘快並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閣下填妥並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進行表決。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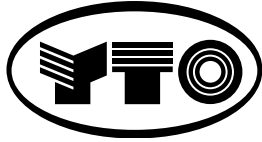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4

釋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該等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有關UHY Hong Kong之H股審計業務與Baker Tilly Hong Kong合併及變更本公司國際核數師之公告
「Baker Tilly Hong Kong」	指	Baker Tilly Hong Kong Limited，其中文名為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身為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上市(股份編號：003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並由中國公民及／或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人民幣認購之普通股，已全部配發及發行並已悉數繳足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召開及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旨在供股東審議並酌情批准變更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該等股份以港元進行認購及交易，全部均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以及台灣
「股東」	指	股份的註冊持有人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UHY Hong Kong」	指	UHY Vocation HK CPA Limited
「天職國際」	指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Vocation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pany Limited)

* 僅供識別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董事會：

趙剡水先生 (董事長)

董建紅女士

屈大偉先生

李希斌先生

閆麟角先生

邵海晨先生

劉永樂先生

陳秀山先生**

羅錫文先生**

洪暹國先生**

張秋生先生**

註冊及主要辦公地址：

中國

河南省洛陽市

建設路154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敬啟者：

**國際核數師之變更
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本公司於該等公告中宣佈，UHY Hong Kong辭任本公司國際核數師，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為填補因UHY Hong Kong辭任而產生的臨時空缺及確保本公司的審計工作得以持續一致，董事會建議委任Baker Tilly Hong Kong為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委任Baker Tilly Hong Kong為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尚須並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起生效。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本通函旨在(i)向閣下提供有關變更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的資料及(ii)向閣下提供擬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以供股東審議並酌情批准變更本公司國際核數師。

國際核數師之變更

茲提述該等公告。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宣佈，本公司獲天職國際告知，天職國際已加入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成為其在中國的唯一成員所，而天職國際的前香港成員所UHY Hong Kong之H股審計業務已與Baker Tilly Hong Kong合併。本公司亦得悉Baker Tilly Hong Kong之中文名稱已由「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改為「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UHY Hong Kong其後向本公司澄清，UHY Hong Kong並沒有與Baker Tilly Hong Kong合併成一個法律實體，其仍為單獨法律實體。鑒於UHY Hong Kong之H股審計業務已與Baker Tilly Hong Kong合併，UHY Hong Kong辭任本公司國際核數師，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為填補因UHY Hong Kong辭任而產生的臨時空缺及確保本公司的審計工作得以持續一致，董事會建議委任Baker Tilly Hong Kong為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的國際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委任Baker Tilly Hong Kong為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尚須並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起生效。

本公司已接獲UHY Hong Kong的確認函，確認就其辭任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注意。UHY Hong Kong、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確認董事會及UHY Hong Kong並無意見分歧。

本公司國際核數師之變更預計將不會影響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刊發。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舉行，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尋求股東批准委任Baker Tilly Hong Kong為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臨時股東大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列於本通函第4頁至第5頁。

董事會函件

茲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理人委任表格。無論閣下是否能夠親身出席會議，均務請將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交回。H股股東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股東則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本公司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且須儘快並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代理人委任表格交回。閣下填妥並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進行表決。

推薦意見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變更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建議所有股東投票贊成將提呈臨時股東大會的相關普通決議案。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的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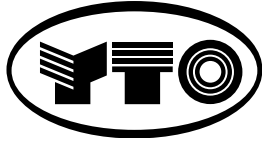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代表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趙剡水
董事長
謹啟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及確認將本公司國際核數師由UHY Vocation HK CPA Limited更換為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Baker Tilly Hong Kong Limited)(前身為香港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本公司國際核數師的酬金。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廖佩儀
公司聯席秘書

中國·洛陽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趙剡水先生、董建紅女士、屈大偉先生及李希斌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閆麟角先生、邵海晨先生及劉永樂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秀山先生、羅錫文先生、洪暹國先生及張秋生先生。

* 僅供識別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七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名單。本公司H股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正或之前交回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營業結束前登記在冊的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憑身份證明文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其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行使其表決權。如一名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3.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隨附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代理人委任表格可由委託代理人的人士簽署,也可由委託人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果代理人委任表格由授權人簽署,則委託人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要經過公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的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地址為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或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4.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應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下午四時正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於正式填妥及簽署後送達本公司註冊及主要辦公地址。回條可透過親身送遞、郵遞或傳真方式送達。
5. 股東或其代理人須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出示本人身份證件,如委任代理人,則代理人還須攜帶其代理人委任表格。
6. 臨時股東大會會期預計不超過一天,往返及住宿費用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代理人自行負責。
7.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建設路154號
郵政編號： 471004
聯繫電話： (86379) 6496 7038
傳真： (86379) 6496 7438
電子郵箱： msc0038@ytogroup.com